

可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 4 类标准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废水：外排废水仅锅炉定期排污水，依托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（设计处理规模 450 t/d），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汇入雷坪水质净化厂处理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。

废气：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各污染物均能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，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。

噪声：本项目对设备采用了消声、减振等措施，主要产噪设备布置于厂房内，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较小。

